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  
政北路一號  
承辦人：兼辦承辦人 朱志明  
電話：9542084#900  
電子信箱：01070000006@mail.e-land.  
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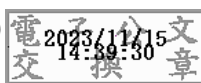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998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0000A\_112019980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「海洋學校」海洋教育課程教學  
專案委辦計畫申請作業規範1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112年11月10日海科字第  
11200043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落實海洋環境教育，讓學生能瞭解並關切海洋環境  
與海洋資源之關係，進而成為維護海洋生態平衡及海洋環  
境品質之實踐者，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將於113年辦理「海  
洋學校」海洋教育課程教學專案委辦計畫。
- 三、有關本案委辦計畫申請作業規範及相關訊息，請至國立海  
洋生物博物館網站查詢及下載(<http://www.nmmba.gov.tw>  
/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教務處 112/11/15

